

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11月28日以书面形式发出，会议于2019年11月28日在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亲贤北街9号双喜广场26层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由涂为东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经会议讨论，一致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），会议选举涂为东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。

附：涂为东先生简历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》
之盖章页）



附：涂为东先生简历

涂为东先生，汉族，1967年9月出生，中共党员，硕士研究生学历。曾任江陵县税务局科员，荆州区地税局办公室副主任，荆州市地税局计划统计科副主任科员、科长、人事科长，荆州区地税局局长，荆州市地税局纪检组长，本公司控股股东永泰集团有限公司副监事长兼监察审计部总经理、信息中心总经理、董事长办公室主任。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，本公司控股股东永泰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，海南海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。

涂为东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20,000股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